

# 华瑞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完成过户登记暨相关股 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交易概述

2021年11月17日，华瑞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孙瑞良与梧州市东泰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梧州东泰”）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根据本次《股份转让协议》，孙瑞良将其持有的上市公司13,824,843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7.68%）转让给梧州东泰。同时，自梧州东泰受让孙瑞良持有的上市公司13,824,843股股份完成过户登记之日起，孙瑞良委托梧州东泰行使表决权的股份数量变更为20,685,71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11.49%。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65）。

### 二、股份完成过户登记情况

本次协议转让于2021年12月16日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并于2021年12月17日取得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前后交易双方的持股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交易前				本次交易后			
	持股数量 (股)	占公司总股 本比例	持有表决权股 份数量(股)	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持有表决权股 份数量(股)	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孙瑞良	55,299,375	30.72%	20,788,820	11.55%	41,474,532	23.04%	20,788,820	11.55%
梧州东泰	19,471,445	10.82%	53,982,000	29.99%	33,296,288	18.50%	53,982,000	29.99%

（注：以上百分比计算结果采取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下同。）

### 三、相关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 1、孙瑞良本次解除质押情况

上述协议转让的13,824,843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7.68%）于协议签署时尚处于质押状态，质权人为梧州东泰。截至本公告日，该部分质押股份已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孙瑞良	否	13,824,843	25.00%	7.68%	2021年1月8日	2021年12月16日	梧州东泰

注：“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一列的填报是以孙瑞良与梧州市东泰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股份协议转让手续办理之前所持公司股份数为基数计算取得。

2、截止披露日，孙瑞良累计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孙瑞良	否	4,799,532	11.57%	2.67%	否	否	2021年1月8日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止	梧州市东泰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个人融资
	否	36,675,000	88.43%	20.38%	否	否	2020年10月13日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止	梧州市东泰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个人融资
合计	-	41,474,532	100.00%	23.04%	-	-	-	-	-	-

#### 四、其他说明

1、本次协议转让股份事项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本次股份转让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亦不存在违反股东股份锁定相关承诺的情况。

3、本次过户登记完成后，相关方的股份变动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执行。

4、本次过户登记完成后，梧州东泰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变为33,296,288股（占

公司总股本的18.50%)，其质押比例变更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 例	累计质押股 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 情况		未质押股份 情况	
						已质押股 份限售和 冻结数量	占已质 押股份 比例	未质押股 份限售和 冻结数量	占未质 押股份 比例
梧州东泰	33,296,288	18.50%	15,577,156	46.78%	8.65%	0	0	0	0

5、孙瑞良为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所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等产生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股票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华瑞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17日